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河滩北路 822 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和《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本次发行前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不进行转让，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获得的本次发行前国有股东转持的 475 万股，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社保基金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本上市公告书已披露 2009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其中 2009 年三季度、2008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对比报表中 2008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09 年 9 月修订）》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北新路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 1094 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4,7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 4,750 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和网上向所有除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以外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 950 万股，网上定价发行 3,8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8.58 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9】149 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北新路桥”，股票代码“002307”；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 3,800 万股股票将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09 年 11 月 11 日

3、股票简称：北新路桥

4、股票代码：002307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89,450,000 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47,500,000 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期限及对其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本次发行前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不进行转让，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获得的本次发行前国有股东转持的 475 万股，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社保基金会将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 3,800 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项目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非交易日顺延）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62.42	56.28	2012年 11 月 11 日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811.60	14.84	2010年 11 月 11 日
	新疆金石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2.31	0.70	
	新疆新通达机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15	0.35	
	长安大学	47.52	0.25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475.00	2.51	其中 4,729,100 股 2012 年 11 月 11 日；其余 20,900 股 2010 年 11 月 11 日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网下配售股份	950	5.01	2010年 2 月 11 日
	网上发行股份	3,800	20.06	2009年 11 月 11 日
	小计	4,750	25.07	-
	合计	18,945	100.00	-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inJiang Beixin Road & Bridge Construction Co.,Ltd

2、法定代表人：朱建国

3、注册资本：14,195 万元（发行前）；18,945 万元（发行后）

4、成立日期：2001 年 8 月 7 日

5、住所及邮政编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河滩北路 822 号；830018

6、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型建材的开发、生产与销售；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的生产与销售；货物运输、搬运装卸（机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承包境外公路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润滑油、钢材、水泥、机械设备及配件、建筑材料、通讯器材（专项除外）销售。

7、所属行业：E01 土木工程建筑业

8、电 话：0991-6694420 传真：0991-6694420

9、互联网址：http://www.xjbxlq.com

10、电子信箱：zsj@xjbxlq.com

11、董事会秘书：朱胜军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的股票情况

姓名	职务	任期	持股数量
朱建国	董事长	2007.9-2010.8	无
王志民	副董事长	2007.9-2010.8	无
陈 刚	董事、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孙 愚	董事	2007.9-2010.8	无
王晓东	董事	2007.9-2010.8	无
司书忠	董事	2007.9-2010.8	无
刘 涛	独立董事	2007.9-2010.8	无
姜德鑫	独立董事	2007.9-2010.8	无
郑石桥	独立董事	2007.9-2010.8	无
吴光成	监事	2007.9-2010.8	无
叶成光	监事	2007.9-2010.8	无
孙军江	监事	2007.9-2010.8	无
张 辉	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2007.9-2010.8	无
吕 伟	监事、纪委书记	2007.9-2010.8	无
张 华	常务副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熊保恒	副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郭建新	副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汪 伟	副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韩征平	副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蔡志舰	副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沈赣华	副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连建平	副总经理	2007.9-2010.8	无
张国栋	总工程师	2007.9-2010.8	无
王 勇	总经济师	2007.9-2010.8	无
张 杰	总会计师兼财务总监	2007.9-2010.8	无
朱胜军	董事会秘书	2007.9-2010.8	无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控股股东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11,135.33 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78.44%，本次发行后持有本公司股份 10,662.42 万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56.28%，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兵团建工集团（国际业务使用名称：“新疆北新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 2000 年 12 月 21 日由原新疆兵团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改制变更而成，其前身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某工程部队，1952 年该部队转业组建成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工程第一师。1993 年，建工师集中其所属施工企业的优势力量，建立了新疆农垦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后更名为新疆兵团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兵团建工集团行业管理归口兵团建设局，为兵团建工师国资委投资的国有独资公司。目前兵团建工集团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01,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建国，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址为乌鲁木齐市新民路 113 号。

兵团建工集团拥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具有对外经营权和进出口权以及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施工任务 B 级实施企业资格，现已发展成为集建筑、铁路、水利水电、市政工程施工、设备安装、科研、设计、建材生产、房地产开发、物资供应等多元经济的企业集团。2008 年度，兵团建工集团位列全球最大的 225 家国际承包商的 199 位。

经新疆信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兵团建工集团总资产 285,649.88 万元、净资产 90,168.03 万元，2008 年度实现净利润 9,370.25 万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兵团建工集团总资产 373,968.21 万元、净资产 130,248.44 万元，2009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5,558.65 万元。

（二）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即为控股股东：兵团建工集团。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1、兵团建工集团对外组织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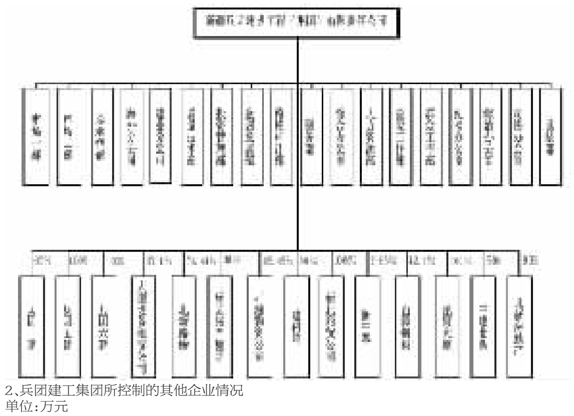

2、兵团建工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注册地/主要生产经营地	主营业务	2009年1-6月			投资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兵团一建	2001.7.18	5,000	乌鲁木齐市	建筑施工	62,793	9,948	-77	60.00
2	兵团五建	1989.3.24	5,005.1	石河子市	建筑施工	20,123	5,847	-981	100.00
3	兵团六建	1989.3.27	5,631	石河子市	建筑施工	24,568	11,652	-231	100.00
4	兵团房产集团	2002.4.13	8,000	乌鲁木齐市	房地产开发	19,686	7,532	-396	40.00
5	石油物资公司	1994.1.21	220	乌鲁木齐市	成品油批发	792	390	43	45.45
6	大型设备租赁公司	2000.11.14	3,917.1248	乌鲁木齐市	设备租赁	19,770	1,695	14	37.10
7	建科院	2002.7.11	200	乌鲁木齐市	研究开发、技术推广服务、检测和实验	763	618	75	50.00
8	西源钢构	2004.8.9	1,800	乌鲁木齐市	钢结构工程施工	22,574	2,467	73	42.10
9	新北商贸公司	2006.4.28	500	乌鲁木齐市	房屋租赁仓储服务	1,971	547	50	100.00
10	昆贸大厦	1987.11.4	665.5	乌鲁木齐市	百货批零	206	-452	0	100.00
11	中建北新	2005.12.15	10,000	乌鲁木齐市	铁路工程施工	49,652	9,980	1,015	50.00
12	北新房地产	2007.3.7	800	乌鲁木齐市	房地产开发	6,709	559	-68	90.00

注：上述披露的 2009 年 1-6 月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

此次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 76,085 户。

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比例（%）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62.42	56.28
2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811.60	14.84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475.00	2.51
4	新疆金石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2.31	0.70
5	新疆新通达机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15	0.35
6	长安大学	47.52	0.25
7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12.0712	0.06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12.0712	0.06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	8.3515	0.04
1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6.0606	0.03
11	湖南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6.0606	0.03
合 计		14,239.6151	75.16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4,750 万股

2、发行价格：8.58 元/股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所有除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以外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网下配售 950 万股，有效申购为 150,150 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 0.63270063%，超额认购倍数为 158 倍。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 3,800 万股，中签率为 0.1355180749%，超额认购倍数为 738 倍，网下无零股。

4、募集资金总额：407,550,000 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6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希会验字（2009）第 0110 号”《验资报告》。

5、发行费用总额：3120.425 万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	1926.425
审计验资、评估费用	225
律师费用	140
信息披露及推介费用	750
发行及其他费用	79
合 计	3120.425

每股发行费用：0.6569 元。（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6、募集资金净额：376,345,750 元。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506 元（按照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21 元（以公司 200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本上市公告书将未经审计的 2009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09-9-30	2008-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元）	1,333,910,230.85	903,600,600.51	430,309,630.34
流动负债（元）	1,191,170,496.95	872,104,789.47	319,065,707.48
总资产（元）	1,645,185,249.08	1,214,942,067.73	430,243,181.3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03,622,442.36	262,837,278.26	40,785,164.1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4	1.85	0.29

项 目	2009年 7-9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9年 1-9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80,916,987.88	169,579,428.38	1,593,756,036.16	392,962,764.66
利润总额（元）	18,421,424.22	4,833,959.23	47,764,321.20	9,522,010.7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23,632.27	4,078,837.57	40,785,164.10	8,405,61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29,894.11	2,465,486.96	39,195,053.86	6,878,58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08	0.039	0.2873	0.06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5.18	1.34	13.43	2.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4.59	0.81	12.91	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63,935.37	6,088,124.76	40,189,538.22	-6,941,234.81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	0.1	0.04	0.28	-0.05

二、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简要分析

（一）经营业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公路工程施工业务。2009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59,375.60 万元、4,776.43 万元、4,078.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32.73%、24.90%、25.96%。

（二）财务状况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242.31 万元，增幅为 35.02%，主要是公司三季度回款情况良好，且银行贷款净额增加 8,900 万元所致。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073.92 万元，增幅为 34.08%，主要是工程施工项目业主已结算尚未支付工程款形成，导致前三季度形成的应收账款增加幅度较大。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57.72 万元，增幅为 4.5%，主要是投标保证金及生产用备用金周转增加所致。

4、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4,551.42 万元，增幅为 82.81%，主要是生产旺季原材料储备增加，已完工程业主尚未结算所致。

5、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0.33 万元，主要是参股公司新疆金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亏损损益调整所致。

6、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35 万元，增幅为 9.7%，主要是新增办公软件。

7、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970.67 万元，减幅为 52.75%，，主要是已按期承兑应付票据。

8、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959.42 万元，增幅为 9.42%，主要是二、三季度为生产旺季，应付原材料供应商、设备租赁款项金额增加所致。

9、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0,524.25 万元，增幅为 72%，主要是新开工项目业主拨付预收款项。

10、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245.73 万元，增幅为 61.79%，主要是收取履约保证金所致。

11、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600.00 万元，增幅为 70%，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导致长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12、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439.23 万元，增幅为 100%，主要是融资租赁购进固定资产所致。

13、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078.52 万元，增幅为 41.66%，主要是前三季度净利润增加所致。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对财务数据和指标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本节所称报告期指 2009 年 1-9 月，报告期末指 2009 年 9 月 30 日，报告期初指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三季度指 2009 年 7-9 月。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上市后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

二、本公司自 2009 年 10 月 26 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除以上事项外，没有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具体如下：

1、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经营状况正常，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正常；

2、公司所处行业或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资金未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

5、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6、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行为；

7、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9、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未发生重大变化；

12、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上市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17 层

电 话：010-68561122

传 真：010-68561021

保荐代表人：崔宝瑞、唐绍刚

项目协办人：卫成业

项目组成员：肖朝晖、文建伟、刘立冬、孙馨蕊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意见如下：“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认为：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光大证券愿意保荐发行人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发行人：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

1、2009 年 9 月 30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比较资产负债表

2、2009 年 7~9 月、2009 年 1~9 月分别与上年同期比较利润表

3、2009 年 1~9 月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企 01 表

编制单位：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2009年 9 月 30 日	2008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240,652,052.92	178,228,906.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317,651,352.31	236,912,186.59
预付款项	6	127,281,322.53	90,225,451.82
应收利息	7		
应收股利	8		
其他应收款	9	106,342,980.43	101,765,751.80
存货	10	541,982,522.66	296,468,303.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流动资产	12		
流动资产合计	13	1,333,910,230.85	903,600,600.51
非流动资产：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长期股权投资	18	3,762,380.15	3,765,684.30
投资性房地产	19		
固定资产	20	273,269,561.24	290,577,992.49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无形资产	26	944,063.07	860,593.23
开发支出	27		
商誉	28		
长期待摊费用	29	24,454,981.36	8,711,54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8,844,032.41	7,425,65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311,275,018.23	311,341,467.22
资产总计	33	1,645,185,249.08	1,214,942,067.73

法定代表人：朱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飚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2009年 9 月 30 日	2008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34		
短期借款	35	124,000,000.00	15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应付票据	37	8,693,330.56	18,400,000.00
应付账款	38	343,465,229.71	313,870,992.99
预收款项	39	490,295,585.96	285,053,063.06
应付职工薪酬	40	17,831,909.27	4,697,570.39
应交税费	41	24,241,244.77	20,370,748.73
应付利息	42		
应付股利	43		
其他应付款	44	111,169,707.43	68,712,414.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7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6	1,473,489.25	
流动负债合计	47	1,191,170,496.95	872,104,789.47
非流动负债：	48		
长期借款	49	136,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50		
长期应付款	51	14,392,309.77	
专项应付款	52		
预计负债	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150,392,309.77	80,000,000.00
负债合计	57	1,341,562,806.72	952,104,789.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141,950,000.00	141,950,000.00
资本公积	60	18,933.84	18,933.84
减：库存股	61		-
盈余公积	62	22,974,245.47	22,974,245.47
未分配利润	63	138,679,263.05	97,894,098.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	303,622,442.36	262,837,278.26
	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	1,645,185,249.08	1,214,942,067.73

法定代表人：朱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飚

比较 2008 年 7-9 月、2009 年 7-9 月合并利润表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09年 7-9 月	2008年 7-9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一、营业收入	1	680,916,987.88	511,337,559.50	33.16
其中：营业收入	2	680,916,987.88	511,337,559.50	33.16
二、营业总成本	3	664,055,335.97	497,909,692.98	33.37
其中：营业成本	4	622,664,868.14	455,529,865.29	36.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	9,304,260.11	8,639,641.77	7.69
销售费用	6	-		
管理费用	7	29,247,542.35	26,295,302.57	11.23
财务费用	8	2,838,665.37	7,444,883.35	-61.87
资产减值损失	9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2,739.73	-1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	16,861,651.91	13,430,606.25	25.55
加：营业外收入	15	1,636,066.85	444,076.75	268.42
减：营业外支出	16	76,294.54	287,218.01	-73.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	18,421,424.22	13,587,464.99	35.58
减：所得税费用	19	2,697,791.95	1,942,670.29	38.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	15,723,632.27	11,644,794.70	3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	15,723,632.27	11,644,794.70	35.03
少数股东损益	22			
五、每股收益：	23			
（一）基本每股收益	24	0.1108	0.0820	35.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25	0.1108	0.0820	35.03

法定代表人：朱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飚

比较 2008 年 1-9 月、2009 年 1-9 月合并利润表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09年 1-9 月	2008年 1-9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一、营业收入	1	1,593,756,036.16	1,200,793,271.50	32.73
其中：营业收入	2	1,593,756,036.16	1,200,793,271.50	32.73
二、营业总成本	3	1,544,562,526.61	1,159,985,292.31	33.15
其中：营业成本	4	1,421,016,504.53	1,056,138,093.66	34.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	24,931,283.92	18,931,740.00	31.69
销售费用	6			
管理费用	7	75,277,059.41	64,598,708.55	16.53
财务费用	8	13,870,194.47	17,479,619.14	-20.65
资产减值损失	9	9,467,484.28	2,837,130.96	233.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3,304.15	312,868.93	-101.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3,304.15	-268,658.79	-98.7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2,808,588.76	-2,933,389.91	-4.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	46,381,616.64	38,187,458.21	21.46
加：营业外收入	15	1,780,359.53	1,098,310.08	62.10
减：营业外支出	16	397,654.97	1,043,457.85	-61.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	204,733.51	233,335.38	-12.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	47,764,321.20	38,242,310.44	24.90
减：所得税费用	19	6,979,157.10	5,862,756.79	19.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	40,785,164.10	32,379,553.65	2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	40,785,164.10	32,379,553.65	25.96
少数股东损益	22			
五、每股收益：	23			
（一）基本每股收益	24	0.2873	0.2281	25.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25	0.2873	0.2281	25.96

法定代表人：朱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飚

比较 2008 年 1-9 月、2009 年 1-9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合 03 表

编制单位：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 1-9 月	2008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8,259,393.34	1,206,605,023.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74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46,877.96	30,128,94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3,931,012.51	1,236,733,96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6,690,373.77	1,062,938,198.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519,428.36	66,010,481.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23,386.73	21,311,39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08,285.43	39,343,11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3,741,474.29	1,189,603,19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89,538.22	47,130,773.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835.77	808,363.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440,9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835.77	2,249,26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89,014.22	17,203,950.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0	14,73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89,113.22	17,218,685.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05,277.45	-14,969,42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23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0	23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000,000.00	1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44,323.59	14,959,459.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244,323.59	139,959,45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55,676.41	91,040,540.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6,791.11	-1,707,318.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423,146.07	121,494,572.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228,906.85	78,863,86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52,052.92	200,358,436.34

法定代表人：朱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飚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09-052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冠捷科技形成实际控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9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正式完成了对中国长城计算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长城香港”）的收购。截至目前，长城香港持有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冠捷科技）370,450,000 股，合并本公司原直接持有的冠捷科技 200,000,000 股，本公司以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共持有冠捷科技 570,450,000 股，约占冠捷科技股权的 27.02%，为其第一大股东。

现冠捷科技董事会成员 13 人，其中 7 人为本公司及其联系人士的高级管理人员。经与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认，至此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冠捷科技董事会半数以上表决权，形成了对冠捷科技的实质性控制，应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这将给本公司财务方面带来如下影响：

（一）形成实质性控制的财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因此，本公司对冠捷科技投资的财务核算将由“权益法”变为“成本法”，并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冠捷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1、本公司在合并冠捷科技报表前，对冠捷科技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在达到实质性控制的情况下，本公司在购买日应由权益法转为成本法核算，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依据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2、在编制合并报表的情况下，冠捷科技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数据将加入本公司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冠捷科技投资；当收到现金分红时作为“投资收益”核算，与原先权益法下按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冠捷科技权益的“投资收益”相比，将会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九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09-053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 年 11 月 9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的时间：2009 年 11 月 8 日－2009 年 11 月 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11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11 月 8 日下午 15:00－2009 年 11 月 9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深圳南山区长城计算机大厦

3、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杜和平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与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5 人，代表股份 294,005,99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53.44%。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 人，代表股份 265,221,86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48.2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58 人，代表股份 28,784,12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5.23%。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293,989,39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9%；反对 16,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2. 关于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1）发行方式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3）发行数量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4）定价基准日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5）发行价格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6）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7）限售期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8）上市地点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9）募集资金的金额和用途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安排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1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60,5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8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30,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1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长城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长城开发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17,8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73%；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7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5. 关于公司与特定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的议案（逐项表决）（该议案的内容详见 2009 年 7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 2009-033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关联交易公告》）

（1）公司与长城科技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17,8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73%；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7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4%。

表决结果：通过。

（2）公司与长城开发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17,8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73%；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7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17,8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73%；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7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杜和平先生、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30,717,8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73%；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弃权 7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 8.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的内容详见 2009 年 7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 2009-031 号《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293,922,593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7%；反对 1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3%；弃权 73,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2%。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进展情况的说明

1、截至目前，认购人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获得香港交易所豁免，即同意其以现金方式认购本公司新发股份事项免于召开股东大会。

2、2009 年 11 月 9 日，认购人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认购本公司新发股份事项。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及律师姓名：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李瑮蛟律师

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陈咏桩律师

2、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九年十一月十日